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我们作为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监事会监事,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,就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18年年度监事会会议审议的以下议案发表审核意见。

一、对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》的审核意见

我们认真检查了公司财务报告及审阅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天职国际")出具的审计报告,发表意见如下:

由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, 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报告期内,天职国际出 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二、对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审核意见

我们认真审阅公司就2018年度内部控制进行的自我评价,并发表 审核意见如下:

报告期内,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依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法律法规要求,以公司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为指导,以全面性、重要性、制衡性、适应性、成本效益为原则,进

一步健全并持续改进风险防范机制、内部控制体系,确保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。综上所述,监事会认为,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,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综上所述,监事会认为,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,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三、对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的审核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: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 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8〕15号)的相关规定,进行的合理变更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且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因此,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对《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的审核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: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,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。公司董事会就该计提资产减值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,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18日